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东林团发〔2021〕5号

关于举办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 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:

现将《关于举办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的通知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组织落实。

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日

关于举办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的通知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回顾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奋斗历程,增强团员青年的爱国责任感和使命感,引领广大团员青年厚植爱党、爱国、爱社会主义的情感,激发青年学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信心和动力,积极营造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热烈氛围,校团委决定开展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,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青春向党•奋斗强国

二、活动时间和地点

2021年4月下旬,科学会堂。

三、活动方式

本次读诗会以线下方式举行,分院级初赛、校级预赛和决赛三个环节。院级初赛由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自行组织完成。校级预赛决赛阶段,以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为单位组队(30—50人为宜)参赛,采用个人独诵和团队合诵相结合的形式,可适当结合歌唱、舞台剧、舞蹈等艺术表现形式。预赛遴选10个学院进入决赛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- 1. 参赛诗歌内容健康,积极向上,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,厚植爱党爱国情怀,展示新时代我校青年学生 的精神风貌。
 - 2. 参赛作品时间控制在5—6分钟为宜。
- 3. 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自行准备诵读背景视频或 PPT, 屏幕比为 16:9, 视频建议为 1080P。

五、评分标准

- 1. 诵读内容贴合主题,寓意深刻,积极向上鼓励朗诵毛泽东诗词、革命烈士诗抄,以及爱国爱党、青春奋斗等主题的诗歌 (10分)。
- 2. 语速恰当,声音洪亮,感情表达充分,富有感染力(40分)。
 - 3. 表达自然大方,动作设计合理(10分)。
 - 4. 服装得体,精神面貌良好(10分)。
 - 5. 表演形式多样,节奏鲜明(20分)。
 - 6. 鼓励各学院青年教师、团干部参赛(至少1人,10分)。

六、奖励办法

根据比赛成绩评出特等奖、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,根据比赛组织情况,评选"优秀组织奖"若干。

七、报名要求

1. 本次青春读诗会将拟定与 2021 年度五四表彰大会同时举行,请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做好动员准备和参赛工作,并于 4 月 9 日 17 时前填报《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中国共产党成

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推荐表》(见附件),同时至少推荐 6 名青年师生参与"百名师生诵读"录制活动。

2. 各学院团委(团总支)要切实把好政治方向关,引领青年师生在活动中学习党史、增强信念,有关稿件、ppt、视频等内容实行"一票否决制",一旦出现把关不严的问题立即取消团队参赛资格。

本次青春读诗会由校团委、机电工程学院团委联合主办,如有未尽事宜,可与工作人员联系,联系人:朱津玮、付书朋,电话:82191935、82192034,电子邮箱:370888980@qq.com。

附件: 东北林业大学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推荐表

抄送: 学校领导, 团省委学校部, 学校党委各部门, 工会, 各学院党委。

共青团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4月2日印发

附件:

东北林业大学"青春向党·奋斗强国"庆祝 建党 100 周年青春读诗会推荐表

团委名称	-		
诵读篇目			
诵读人数			
诵			
读			
内			
容			
	姓名	年级专业班级	联系方式
拟推荐参与"百			
名师生诵读"录			
制活动学生名			
单			
学院团委(团总支)意见:			
	(盖章)		
	2021年 月 日		